

证券代码：605358

证券简称：立昂微

公告编号：2023-015

债券代码：111010

债券简称：立昂转债

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吴能云先生持有公司 1,193,41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8%。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：吴能云先生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减持计划，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298,000 股。吴能云先生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了 298,000 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.044%，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吴能云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1,193,417	0.18%	IPO 前取得：806,363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387,054 股

注：其他方式取得为上市后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 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 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 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 数量 (股)	当前持股比 例
吴能云	298,000	0.044%	2023/2/24~ 2023/2/24	集中竞 价交易	45.00— 45.80	13,499,235	已完成	895,417	0.13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28日